

证券代码：835723

证券简称：宝海微元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征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张征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301,9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69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收到董事、副总经理曾庆海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曾庆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为了保证公司治理的稳定性，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张征祥先生为董事。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征祥，男，1966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3 年至 2010 年在株洲县裕兴精锌厂任法人代表；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萍乡宝海饲料添加剂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监事、董事；2014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监事、经理、法定代表人；2014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；2007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江西宝海锌业有限公司董事；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萍乡市鑫业饲料添加剂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

行董事、经理；2015年9月至2022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；2021年11月至今，任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执行董事、法定代表人；2022年2月至今，任江西昊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执行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决策、管理水平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的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